

证券代码：872127 证券简称：清铨股份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福建清铨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4月18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召开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年4月5日以书面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江国兴先生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的审议和表决程序等方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开不需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必要程序。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3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 议案内容：

根据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监事会主席江国兴先生将监事

会 2023 年年度工作情况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的要求，公司监事会对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审核，并发表审核意见如下：

(1)《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内容和格式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各项规定，未发现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所包含的信息存在不符合实际的情况，公司《2023 年年度报告》及《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真实地反映出公司当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 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存在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此外，全体监事会成员还列席了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依法履行了监事的职责。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 一、《福建清铎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二、《福建清铎茶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年度报告的书面审核意见》

福建清铎茶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4 月 19 日